月十四日；壬编所辑，有明末农民起义，有土司事件，也有关于大小金川事件；癸编第一至第三本是明末农民起义，第四至第七本是清代章奏，第八至第十本是嘉庆年间的白莲教起义。

史语所编印的另一种档案为《明清档案存真选辑”，是作为该所专刊出版的，由李光涛主持，已出初集、二集、三集。

史语所整理档案的另一庞大计划，便是清内阁大库原藏法制档案的整理。由张伟仁主持，从台湾大学法律系挑选一部分学生参加工作一年到两年。他们从近十万件档案中，选出2287件有关清代法制史的档案。为了便于其它单位使用，逐件裱褙照相。然后根据档案内容分门别类，共分四门九类311个子目。除加标点外，还作注释和索引。全部文件整理注释，总字数在一千万字左右。再以子目为单位，利用其中所收各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撰写专题论文，计划每子目至少一篇，大约两百万字左右。他们为了整理和注释这批档案，编了一部中国法制史书目，十四个大图书馆为他们提供方便，共收有关中国法制史的书籍2352种，详列书名、作者名、册卷数、成书时间及最早版本、其它版本、作者小传、内容简介及图书馆书号等八项。此书作为史语所专刊之六十七，于1976年6月出版，16开精装三厚册，是一部很有用处的工具书。1983年9月出版了张伟仁的《清代法制研究》第一辑共三册，是该项计划的又一成果。

《廷寄》一书，内容都是有关清政府镇压林爽文起义的资料，是乾隆朝军机处承旨撰拟谕福康安的。系福康安后人售出，台湾省文献委员会作为台湾史料出版。由李宗侗作序，书前并附於梨华所作《林爽文革命研究》一文，全面介绍林爽文起义事迹。全书25万字左右，平装一册。可惜排校粗疏，错讹满目，使用深感不便。

（未完待续）

① 1955年开始，日本东洋文库满文老档研究会译注的《满文老档》陆续出版。系根据内藤博士影印沈阳故宫崇谟阁所藏者，为隆乾四十三年重抄并加圈点的“满文档子”，并非原档。（据广禄：《满文老档与老满文》载《幼狮学报》第一卷第一期）。

书 评

一部形象的历史人物传

——评《清太宗全传》

杨 暘

放在我们面前的这本装帖典雅而素朴的书，名曰《清太宗全传》（以下简称《全传》），它的作者是孙文良、李治亭。这部长达三十三万余字的专著，去年已由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基于历史的及现实的原因，关于清太宗的研究实属清史领域中的一个空白。本书两位作者多年治清史，以清太宗为研究对象，积数年之所得，汇为巨编，从而为这一空白装填了新的内容。《全传》生动具体地勾勒了清太宗作为一代军事家、政治家和大清皇帝在明清兴亡史上的波澜壮阔的斗争历程。书中从纵的方面按时间顺序，叙述了少年皇太极、天命时期的骁将、天聪时期的金国汗和崇德时期的大清帝；也从横的方面展现了清太宗所处的历史时代，他的思想、作风、爱好及家庭生活。作者都作了实事求是的反映和科学的评价。这部书是清太宗个人迄今最全面、最翔实的传记。它不仅是研究清太宗的新成果，同时，它对于清初发展史研究、满族史研究、明清战史研究，及满与汉、与蒙古的早期民族关系研究诸方面，开

拓并扩大了研究领域，提供了可以借鉴的宝贵经验。《全传》出版的意义，也正在这里。

写人物传要把几百年前乃至上千年前的人物写活，才称得起是成功之作。因为只有坚持这种历史人物的真实性，才能体现历史人物研究的科学性。在这方面，《全传》给我们提供了值得重视的经验。

清太宗是个雄才大略的人物。他有胆有识，谋略过人。这不仅表现在军事上，而且在政治上也集中地反映了这一特点。《全传》的作者以同情的语气肯定了他治国的种种新政，尤其是赞赏他有气魄，不拘成宪，勇于改革。这又使太宗作为政治家的形象愈加鲜明起来。

写历史人物传应当写出作者所要研究的人物的基本形象来，这应是一条基本原则。它是否会影响作者表达自己的学术见解呢?一点也不。《全传》既真实地再现了太宗的面貌，也充分地阐述了他们的学术见解。他们是把其见解甚至对个别问题的考释寓于叙述与评论之中。顺便举出以下几种见解是值得重视的。

其一，关于满洲源流的问题。大约从清太宗给他的父亲努尔哈赤修实录时起，就把三仙女沐浴于长白山之东，布库里山下的布勒瑚里无孕而生的布库里雍顺奉为始祖。作者对此作了新的解释。他们从满文档案中得到的材料，并依据对元明之际东北女真的历史的研究，认为此神话原是流行于黑龙江流域的广大女真人之中的民间传说。它随着女真的南迁，亦逐渐扩张开来，流传到长白山乃至建州地区。太宗和他的后世子孙则把这个神话的内容跟他们的先辈生活过的地方——建州结合起来，并置于长白山这座“神山”之中。无非宣传“君权神授”而已。

其二，关于太宗继位的问题。史学界有一说，认为太宗系“夺位”而立，一夺代善，一夺多尔衮。《全传》不同意这一观点。他们认为，一，清太祖——太宗生活的时代，是一个崇尚武功的时代，谁得的军功多，谁就会得到人们的拥护。论武功，太宗远远超出还是个十几岁孩子的多尔衮，与代善比，也不相上下。二，就继承制度而言，当时尚无长子继承的明确规定。努尔哈赤去世时也没有指定自己的继承人，谈不到太宗夺多尔衮，或夺代善而自立。三，当时，多少还保有原始社会的民主制残余，坚持以才能为标准选择继承人。由于君主专制远没有发展起来，遇大事还能协商办理，而不致形成个人专断。因而推举才能卓著的清太宗即位，既合乎传统习惯，亦符合当时的具体历史条件。当然，在拥立过程中，难免意见分歧，甚至尖锐对立，但这同那种搞阴谋诡计、武装政变夺权是不可以同日而语的。

其三，关于清（后金）军入关问题。太宗在位时期，究竟有几次入关伐明？说法不一，有的说是四次，有的说是六次。《全传》作者认为，共五次，它们是：天聪三年、八年、崇德元年、三年、七年。史学界对入关次数有分歧，一个要解决的问题是，应明确何为入关?作者认为，应以伐明为目标的军事行动作为重要标志。

还有一个问题是，怎样评价清（后金）五次入关。流行的看法是，清屡次入关都出于掠夺的目的。作者认为这种说法忽略了从政治上考察其动机，换言之，没有从战略的高度来理解这个问题。作者正确地指出，诚然清（后金）入关，掠夺了大批人畜财产，给人民造成了深重灾难。这只是它的部份目的。从根本上说，太宗的战略目的是，不断消耗明的实力，动摇它的根基，到一定时候，就会一攻即倒。这是个漫长的过程。太宗把这个过程比做伐大树，“取燕京如伐大树，须先从两旁斫削，则大树自扑。”从这一战略出发，太宗遣大军进关不攻北京，只在其周围反复纵深蹂躏，形象地反映出“伐大树”的战略略图。

其四，关于太宗之死。清朝人说他“无疾而终”，今人则有种种说法，有的说他得疾而死，

诊断为痰疾，有的说他因怀念死去的珍妃，悲痛过度而死。甚至还有的怀疑他被谋害而死。《全传》对此作了细致地研究后，得出结论：太宗确实因病致死。为了说明问题，作者详细检阅了《清太宗实录》的记载，他从崇德五年第一次出现“圣躬违和”，直到逝世前，二年多时间，共发病七、八次。作者还从《李朝实录》中查到太宗向朝鲜索要竹沥等药的记载，并说太宗患的是风眩疾。不仅如此。作者还访问名医，替太宗“珍断”，结论为中风，西医称之为高血压。作者认为太宗一生勤于政事，勇于战阵，举凡军国庶政，事必躬亲。由于长期处于高度紧张之中，严重损害了健康，致使积劳成疾，病兆频频发生。当潜伏的重病一朝突发，瞬息之间就夺去了他的旺盛的生命。

最后，还应当强调的是，《全传》在写法上颇有可取之处。

首先，它叙事有始末，给读者提供一个完整的历史观念。在叙事始末中，力求以情节贯通全过程。《全传》关于战争的叙述可以说贯彻全书。作者注意分析各次战争的特点，因而在叙述上各不雷同，详略取舍颇为允当。例如努尔哈赤与九部联军大战古勒山，规模壮观的萨尔浒激战与松锦决战，清（后金）军五次入关、征林丹汗等大大小小战役，都写得有情节，过程完整，清楚明白，特别是叙述大的事件，过程也比较长，但作者不是事无巨细地都写上去，而是抓住中心环节，突出主要矛盾，就显得简练，而不拖泥带水。叙事又往往穿插一些小事，一个小动作，达到以小见大的目的，其次，语言的运用，也构成《全传》的特色之一。写历史人物传，在语言文字上遇到的主要障碍，就是古文与今文白话之间的矛盾。如何解决，确是一个值得探讨的问题，有的是完全照搬古文，有的完全是白话。看来这两种解决办法都未必尽善。《全传》则将古文与白话结合起来，一般能看得懂的，则引原文，似懂非懂或难懂的，则译成浅近白话文。有的为了叙述方便，也把长段的古文按原文稍加变通，以浅近白话文写出。例如，太宗一次训诫汉官，发表了一长篇谕旨，《东华录》等将原文收入书中。这篇谕旨很能反映太宗的思想作风，他不用大道理，也不以君权威胁，而用摆事实的方法，用数字对比，说得汉官们口服心服。作者照顾到原文的口气和风格，以浅近的白话文译出，读来使人感到仿佛他正在给汉官们讲话，而汉官们在洗耳恭听。不仅汉官心服，既使今天我们读它也觉得入情入理。再如，出身奴隶的宁完我，得到太宗重用。为了反映他的才能和作风，作者并不加任何空洞的赞语，只把他的一份奏疏原文录出。读后，确是令人感到一股正气飞扬，心情痛快，不能不信服宁完我的才能名不虚传！总之，《全传》在写法与语言运用上作了新的尝试，是可以作为我们写历史人物传的一个借鉴的。

历史人物，他（她）们是现在的死人，过去的活人。我们研究他们，写他们的传，不是把他们当死人写，而是把他们当成是当时历史条件下的活生生的人来写。这是写历史人物传的基本要求。《清太宗全传》的成功之处正是较好地体现了这一要求。

总观全书，作者坚持马列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对历史人物清太宗做了全面系统地评价。观点不苟于前人，叙事谨严，议论得当，材料翔实，又附有珍贵插图和表格，查之方便，特别是文字生动流畅，颇有文彩，读来引人入胜。《全传》是一部很有价值的专著，很值得一读。

当然，《全传》不可避免地存在它的不足。清太宗的一生极其丰富，况且他所处的时代，又极其复杂，包罗的内容亦相当广泛、繁富。他本人是满族，几乎处处涉及到民族方面的问题，更增加了研究与写作方面的困难。把这样一个人物写成全传，实非易事。正因为如此，作者不可能将凡遇到的问题都作了深入研究，因而对问题的认识与研究深度是不一的，这无疑是一缺憾。例如，关于满族社会经济的发展与变化等问题，尚待深入；还有一些具体的

问题需进一步考证清楚。史料方面，《全传》引用各种史料不下百余种，有不少地方还做过实地虑察。作者这种利用大量历史文献结合社会调查的方法，实是一种新的尝试，是值得提倡的。这里涉及到满文老档，至今还没能全部应用到研究中去，《全传》在这方面不可避免地受到了一定的局限。以上这些问题，要求任何人在短时间内都全部解决，显然是不现实的。但我们相信，随着时间的流逝，作者会逐步弥补不足，使《全传》更加完备。

国家五年计划清史重点项目简介（一）

广东、福建分别承担地方经济史写作

王　正

明清时期的广东社会经济，过去缺少专门研究性著作。中山大学、暨南大学历史系注意到研究的这种落后状况，开始抓紧对明清时期珠江三角洲经济史的研究。省外高校和科研机构的同志也开始重视广东社会经济的研究，已发表《清代前期广东商业与商人》、《论广东沙田》等专论。国外也有一些历史学者开始研究，写出了一些文章，如日本西川喜久子的《清代珠江三角洲的沙田》，加拿大的魏安国发表了《清代华南地区“一田二主”的土地占有制》。

明清广东商品经济发达，农业商品化程度高，土地关系复杂，手工业生产如佛山的冶铁业、陶瓷业，香山、东莞的造船业，从化的造纸业，东莞、顺德、汕头的制糖业等，均有很大发展。开展对明清广东社会经济的研究，探明明清广东手工业部门和农业部门资本主义萌芽的出现、发展和封建社会后期社会经济的变化，有助于探索我国封建社会后期发展的趋势和规律。

明清时期广东的对外贸易十分发达，是与西方国家如葡萄牙、英国接触较早的地区。为发展海外贸易，明清政府对澳门、广州等港口的对外贸易活动曾采取过一些管理制度和政策。研究明清广东的海外贸易以至市场、价格等问题，将了解这些贸易及其问题对国内封建经济和人民生活的影响，使中国封建经济史的研究更加深入、具体。

中山大学历史系、暨南大学历史系和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共同承担起研究和写作《明清时期广东地区经济研究》的任务。为了将这一研究放在可靠的科学基础上，他们准备先从资料整理和专题研究入手，首先编辑《明清时期广东社会经济史料汇编》、《明清佛山手工业碑刻、契约资料汇编》、《明清澳门交通史资料汇编》、《明清澳门交通史》、《明清珠江三角洲农村社会经济研究》、《明清广东户籍、赋役制度研究》、《明清时期广东珠江水利史》，以及《明清广东社会经济形态研究》论文集。在这个基础上撰写专著《明清时期广东地区经济研究》。

明清时期福建社会经济史的研究，解放前、后都作出过一定成绩，已出版的明清经济史和地方史的专著中，即已包括该项目某些研究成果，如傅衣凌的《明清时代商人及商业资本》，《明清农村社会经济》。一些报刊也发表了一批有关的明清福建经济史的专论，涉及土地租佃关系、农业生产、商品经济、对外贸易各个领域。但总的说来，这些研究还不够系统，没有形成较有深度的专题研究，缺少专著。为了能够从中国社会经济史的角度上开展明清福建社会经济史的研究，为中国封建社会经济史研究的深入提供新的科学资料和论据，厦门大学